

承德县医疗保障局 2019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根据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19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（承县财监【2020】2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局2019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共涉及资金218.06万元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承德县医疗保障局以“部门职责—工作活动”为依据，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、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。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。一是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任务分工，压实工作责任，认真准备相关资料，围绕项目目标，深入客观进行分析评价；二是建立适合本单位各种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，全面提升我局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绩效，强化了对各类业务费用支出的财务管理；三是加大对跟踪管理力度，严格按照财政局绩效管理有关规定，高质量地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部门总体工作开展情况

2019年我局项目经费绩效目标合理且清晰明确；管理机制健全、措施保障有力，全面、按时完成各项绩效指标，有效促进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；相关政策落实到位；资金使用合规，会计核算规范，财务控制有效；项目完成及时；项目质量及节支增效措施明显，符合年度预算目标，项目社会效益显著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，有效推进了部门绩效目标的实施。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：优秀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数量指标。2019年度居民医保参保33万人左右，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均达到了政策规定的补助标准。医疗救助对象达到部门绩效要求，建档立卡、重点优抚人员和特困供养人员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给予全额资助，其他保障救助对象个人缴费部分，财政按个人缴费标准的60%予以资助，参保资助5.9万余人。

2. 质量指标。年度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达到了政策要求的参保水平，参保率达到90%以上，没有重复参保和虚报参保人数。参保人在县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达到60%以上，按病种、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正在逐步开展。重点救助对象约19.2万人次，“一站式”即时结算覆盖地区较往年有所增加。

3. 效益指标。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正在稳步拓展，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明显提高，并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就医负担。

4. 满意度指标。我县参保对象满意度达到92%左右，特殊人群对医疗救助工作满意度较高，参保群众对政策普遍知晓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2019年我局预算项目经费，立项依据充分，绩效目标合理且

清晰明确;管理机制健全、措施保障有力,全面、按时完成各项绩效指标,有效促进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;相关政策落实到位;虽然项目资金没有及时拨付到位;但是资金使用合规,会计核算规范,财务控制有效;项目完成及时;项目质量及节支增效措施明显,符合年度预算目标,项目社会效益显著,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,有效推进了部门绩效目标的实施。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:优秀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(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)

(一)存在问题。绩效评价工作水平有待提升。

(二)改进措施

1.科学合理做好预算绩效编制工作,严格预算绩效要求执行,严格控制好资金支付进度,加大资金使用效率,尽可能减少资金的结余结转。

2.加强预算支出管理,严格执行各项费用支出审批制度,进一步厉行节约,使公用经费得到有效控制。

3.根据工作需要和年初预算资金情况,认真谋划并合理设置政府采购项目。

承德县医疗保障局

2020年9月27日

